

# 0206 花蓮震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新聞稿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9 日

## 中央地方緊密合作 爭取時效救災不中斷

2 月 6 日 23 時 50 分花蓮發生芮氏規模 6.0 地震，地震深度 10 公里，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於 7 日 0 時成立，內政部長葉俊榮擔任指揮官，立即展開救災工作，行政院長賴清德於 0 時 50 分至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督導指揮救災工作。

本次地震造成花蓮市統帥大飯店、雲門翠堤大樓、白金雙星大樓、吾居吾宿大樓等建物倒塌及道路中斷等災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立即於花蓮成立前進協調所，由內政部消防署副署長謝景旭率員進駐，協助花蓮縣政府救災，即時掌握地方災情，加強與地方政府溝通。並啟動陸空救災調度，調派 17 個消防機關及國軍全力搶救受困民眾。並依院長指示透過民政系統，確實瞭解戶籍資料及掌握實際住戶人數，逐層逐戶實施搶救。災情統計截至本(9)日 9 時止計造成 10 人死亡、276 人受傷，7 人失聯。花蓮縣體育館及中華國小 2 處收容所安置 791 人。總計出動搜救人員 786 人、搜救犬 20 隻、國軍 504 人，全力搶救受困民眾。

為使民眾了解救災執行歷程與進度，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透過媒體、Line 群組、消防署臉書、災害情報站、新聞稿等管道發布「即時災情資訊」、「民眾宣導呼籲」及「政府應變作為」，

並召開記者會及指派相關部會發布災害應變情資。

救災期間寒流來襲，細雨不斷，餘震頻繁，加上災害現場環境作業空間有限，搜救任務極為不易，救援人員挑戰倍增。因雲門翠堤大樓傾斜影響救災，為利人命搜救及考量救災人員安全，經與建築、土木、結構技師等專家擬定救援行動計畫，決定緊急調度鋼樑、消波塊及水泥預拌車，進行結構支撐補強作業，確保救災人員安全，並以連續不中斷救援機制爭取人命救援時間。

院長 7 日 10 時 45 分視察「0206 花蓮地震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時表示，行政院後續將成立「賑災與重建專案小組」，由政務委員兼國發會主委陳美伶擔任召集人，將協請相關部會辦理花蓮地震後續賑災及重建工作。

內政部長葉俊榮 8 日 7 時 30 分主持完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6 次工作會報後，隨即帶領消防署長陳文龍及營建署代署長王榮進前往花蓮倒塌建物救災現場關心救災進度，並慰勉國軍以及來自全國各地的救災人員辛勞。另特別指示搜救部分救災不中斷，務必發揮最大最快搜救能量，並請營建署動員土木及結構技師，針對花蓮地區民眾對震後有疑慮之建築物，提供建物結構鑑定，做最完整銜接處理以確保民眾住的安全，並強調政府也已經在準備下一階段，將短期收容機制轉為中長期安置措施。每個階段，中央政府都會全力協助地方政府完成相關復原重建工作。

災區民眾生活部分，衛生福利部持續積極辦理各項生活扶助金發放及善款捐助相關事宜，協助地方政府進行慰問受傷民

眾之醫療，針對收容場所的民眾及救災人員加強心理諮商與輔導工作。後續中央協助地方政府規劃中長期安置措施，並對於本次受災民眾，行政院已頒布相關救(協)助事項包含死亡救助每人 80 萬、受傷最高 25 萬及安遷救助每人 2 萬，最高每戶 10 萬等。

目前全國各地搜救隊伍仍在現場持續搶救中，堅持絕不放棄。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亦將做為花蓮縣政府最堅強的後盾，全力協助花蓮縣政府展開各項救災救助工作，期使民眾儘速恢復正常生活。

相關最新震災災情狀況，請上災害情報站 ([www.emic.gov.tw/](http://www.emic.gov.tw/)) 及內政部消防署臉書粉絲專頁 ([www.facebook.com/NFA999/](https://www.facebook.com/NFA999/))。(撰稿：冷家宇，電話：02-81966100)。